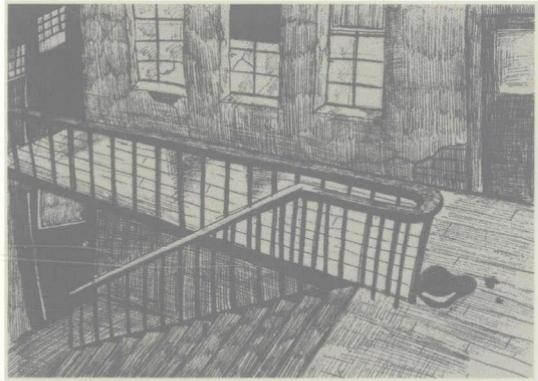


午夜文库典藏本 · 第二辑

THE HIGH WINDOW

高 窗

(美)雷蒙德·钱德勒 著 傅惟慈 译



R a y m o n d C h a n d l e r

高窗

The High Window

(美) 雷蒙德·钱德勒 著
傅惟慈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高窗 / (美) 钱德勒著, 傅惟慈译. —2版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11.6

ISBN 978-7-5133-0158-9

I. ①高… II. ①钱… ②傅… III. ①侦探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82089号

The High Window
by Raymond Chandler

高窗

(美)雷蒙德·钱德勒 著, 傅惟慈 译

责任编辑:于 少

统筹编辑:王 欢

责任印制:韦 舰

装帧设计:wesign 未设计

出版发行: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谢 刚

社 址: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: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:010-88310888

传 真:010-88310899

法律顾问: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010-88310800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印 刷:北京国彩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910×1230 1/32

印 张:8.625

字 数:139千字

版 次:2008年2月第一版 2011年6月第二版

书 号:ISBN 978-7-5133-0158-9

定 价:32.00元

午夜文库典藏本 · 第二辑

阅
读
之
前

没
有
真
相

Raymond Chandler

钱德勒（1888—1959），美国小说史上最伟大的名字之一。

钱德勒以菲利普·马洛为主人翁的侦探系列作品，半世纪以来早已突破一般类型小说的局限，跻身经典文学的殿堂。

钱德勒共创作了七部长篇小说和二十部左右的短篇小说。他被誉为硬汉派侦探小说的灵魂，代表着硬汉派书写哲学的最高水平。他是美国侦探家协会（MWA）票选一百五十年侦探小说创作史上最优秀作家的第一名，他塑造的侦探菲利普·马洛被评为最有魅力的男人。在四十年代好莱坞男演员以能扮演菲利普·马洛为荣，其中以亨弗莱·鲍嘉扮演的马洛最为成功。

钱德勒是电影史上最伟大的编剧，他为好莱坞缔造了激动人心的“黑色电影”。他与比利·怀尔德合作的《双重赔偿》被称为黑色电影的教科书。自一九四二年到一九四七年，他的四部小说六次被搬上银幕，连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威廉·福克纳都只能给他当助手，与他合作过的大牌导演有希区柯克、比利·怀尔德、罗伯特·艾特曼等。似乎至今没有一个作家享有好莱坞如此的厚爱。

雷蒙德·钱德勒午夜书目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M029《长眠不醒》 | M029 <i>The Big Sleep</i> |
| M030《高窗》 | M030 <i>The High Window</i> |
| M031《湖底女人》 | M031 <i>The Lady in the Lake</i> |
| M032《漫长的告别》 | M032 <i>The Long Goodbye</i> |
| M033《再见,吾爱》 | M033 <i>Farewell, My Lovely</i> |
| M034《小妹妹》 | M034 <i>The Little Sister</i> |
| M035《重播》 | M035 <i>Playback</i> |
| M036《简单的谋杀艺术》 | M036 <i>The Simple Art of Murder</i> |

1

这幢坚实、幽暗、高大的红砖房位于帕萨迪纳市橡山区的德累斯顿大道上，陶瓦屋顶，白石奠基。房子正面底层的窗户窗棂灌着铅，楼上的窗户是简朴的农舍型，但四周却装饰着不少模仿洛可可风格的条纹和花饰。

房子正面的一道矮墙和灌木丛前面是一块半英亩大小、修剪得整整齐齐的绿草坪，缓缓地倾斜到马路边上。草坪中间立着一棵巨大的喜马拉雅杉树，四周芳草环绕，有如碧绿的潮水围着一块巨石。人行道和停车坪都极宽大。停车坪上种着三棵白皮金合欢，也为这幢房子增色不少。这是一个夏天的早晨，没有一丝风，万物宁静，空气里弥漫着夏日气息——一个爽朗美好的夏日。

关于这里的住户，我只知道有一位名叫伊丽莎白·布莱特·默多克的太太和她的一家人住在这幢房子里。而默多克太太正需要找一位

干干净净、规规矩矩的私人侦探。比如说，不能大大咧咧地把雪茄烟灰随地乱扔，为了防身可佩戴一把手枪，但不能携带太多，等等。我还知道这位默多克太太现已孀居，丈夫贾斯珀·默多克先生，一位蓄着连鬓胡子的傻佬儿，生前赚过大钱，曾对本地区慷慨施舍。所以每逢他的诞辰和忌日，帕萨迪纳的地方报纸都刊登他的照片。照片下面除了注明这位人物的生卒年月外，还有一句悼念词：“他终生为人服务。”

我把汽车停在马路边上，走过嵌在草坪里的六七块踏脚石，按动倾斜檐顶下砖墙上的门铃。房屋前面从房门到汽车道砌着一道低矮的红砖墙。过道的一头，在一块混凝土浇铸的台子上立着一个彩色的小黑人，白颜色的马裤，绿上衣，红帽子。脚下的基座安着一个拴东西用的大铁环。小黑人面带愁容，看来他已经站在这里等了漫长的时间，却什么也没等来。他感到沮丧了。等着屋子里有谁出来给我开门的时候，我走过去拍了拍小黑人的脑袋。

又过了一会儿，一个仆人装束、愁眉苦脸的中年妇女终于把房门打开，但只开了大概八英寸左右的一条窄缝。一对玻璃球似的眼睛瞪着我，对我打量起来。

“菲利普·马洛。”我说，“来找默多克太太。事先已经约定了。”愁眉苦脸的中年妇女咯咯吱吱地咬了一阵牙，闭上眼，又马上睁开，用一种见棱见角、硬得呛死人的语调说：“哪一位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哪一位默多克太太？”

“伊丽莎白·布莱特·默多克太太。”我说，“我不知道这里有很多位姓默多克的太太。”

“是还有一位呢。”她又呛了我一句，“你有名片吗？”她始终把门缝开得有八英寸左右，把鼻尖和一只像男子汉的手从门缝里伸出来。

我掏出皮夹，从里面拿出一张只印着姓名的名片，放在那只男子汉的手里。手同鼻尖缩了回去，门砰的一声迎面关上了。

我猜想也许我不应该走正门，应该从后门按铃。我又走到过道的一头，拍了拍小黑人的脑袋。

“小兄弟，”我说，“现在有我给你做伴了。”

时间一分一分地过去。过了很长一段时间。我拿出一支纸烟叼在嘴里，但是并没有点着。乐呵呵的卖冰淇淋的人赶着蓝白两色小马车走过去，一边用音乐盒演奏《稻草堆里的火鸡》的曲调，一只带金点儿的黑色凤尾大蝴蝶落在一丛紫阳花上，几乎紧挨着我的胳膊肘。蝴蝶慢悠悠地上下扇动了几下翅膀，然后徐徐飞起来，穿过滞重的、带着香味儿的热空气，摇摇晃晃地飞向远处。

房子的前门终于打开了。那张愁眉不展的面孔说：“进来吧！”

我走进屋子，这间正方形的房屋很大，非常阴暗，有一种举行葬礼的小教堂的气氛与气味。凹凸不平的灰墙上悬着壁挂；高高的边窗外面安着有如阳台栏杆似的铁栅栏；沉重的雕花大椅上铺着长毛绒坐垫，靠背上套着花毯，颜色已经发暗的金穗子从椅子两边垂下来。后墙上嵌着一块几乎有网球场一般大小的大花玻璃，下面是几扇挂着门帘的落地窗。总的印象是，这间充满霉气的老屋虽说干净却令人觉得憋闷抑郁，难以忍受。看来谁也没有在这里坐过，甚至不想在这里待着。大理石面的曲腿大桌子、镀金的挂钟、双色大理石的小雕像……屋子里到处是这种无用的摆设，即使花一周时间也无法把它们擦拭干净。投入的钱财确实不少，但全都是浪费。时光如果倒退三十年，在当时那个富裕的、不喜欢议论别人是非的闭塞小城帕萨迪纳，这间屋子应该说还是很有一些气魄的。

我们离开了这间老厅房，走过一段通道。过了一会儿，愁眉苦脸

的女人打开一间屋子的房门，示意我走进去。

“马洛先生来了。”她在门外气呼呼地招呼了一句，说完就咬着牙把我扔在那里了。

2

这是一间对着后花园的小屋子，地上铺着棕红色的蹩脚地毯。屋子布置得像一间办公室。屋子里的什物也都是办公室必备的那些物品。一位瘦弱的金黄头发女郎，戴着玳瑁架眼镜，正坐在一张打字机台子后面，左边放着一张打字纸。她的两只手放在键盘上，虽然那台打字机并没有装着纸。她看着我走进屋子，就挺起腰板，有些装腔作势，仿佛正在等着别人给自己拍照。她用清亮柔和的语调叫我坐下。

“我是戴维斯小姐，默多克太太的私人秘书，她叫我看看你的几份推荐信。”

“推荐信？”

“当然了。要看看推荐信。怎么，你感到吃惊吗？”

我把帽子放在她的打字桌上，把没有点着的那支纸烟放在帽檐上。“你的意思是说，她叫我到这儿来，事先对我一点儿也不了解？”

她的嘴唇抖动了一下，但连忙把嘴唇咬住。我说不清她被我的话吓住了呢，还是感到气恼。要么就是为了装出一副正正经经、公事公办的神气而显得有些力不从心。但是不管怎么说，她的样子确实不怎么高兴。

“她是从加利福尼亚安存银行一家支行的经理那里，知道你姓名的。但是那位经理本人对你并不了解。”她说。

“你准备好铅笔把我说的记下来吧。”我说。

她拿起一支铅笔，让我看到笔尖是新削的。她准备好好把我的话记录下来。

我开口说：“我的第一位证明人：同一家银行的一位副经理——乔治·S·利克先生。他在总部办公。其次，我还有一位证明人：州参议员休斯顿·奥格尔斯普先生。目前他可能去萨克拉门托市，要么就是在洛杉矶市政大楼自己的办公室里。此外，我还可以举出下列几位证明人：德赖弗斯家的小悉德尼·德赖弗斯、地产保险公司大楼的特纳和斯韦恩律师事务所。记下来了吗？”

她记得很快，一点儿也不费力，眼睛并不看我地点着头。阳光在她的金黄色头发上嬉戏。

“经营钻井工具的弗利—克兰兹合作商店的奥利弗·弗利。这家商店在工业区东九路上。此外，如果你还想知道我在警察界一些朋友的话，我可以举出地方检察官伯纳德·奥尔斯和中央凶杀案侦破组的探长卡尔·兰德尔。你是不是认为我举这么多人已经够数了？”

“请你不要笑话我。我只不过是在做别人要我做的事。”

“我看最后两个人你就别往他们那儿打电话了。除非你想让他们知道要我来办的是一件什么性质的案子。”我说，“我没有怪你。今天天气很热，是不是？”

“在帕萨迪纳这个地方，这种天气不算热。”她说。她从桌子上拿起电话簿，开始查询我提到的证人。

在她查找号码一个地方一个地方地往外打电话的时候，我开始仔细地观察这位姑娘。她的肤色苍白，是因为皮肤生来就非常白皙，其实她是一个很健康的姑娘。金黄的头发虽然不怎么光滑，但并不难看。只不过她让头发紧绷绷地贴在窄小的脑壳上，才叫人无法注意到她这头秀发。她的两道眉毛又细又直，颜色比头发浓得多，几乎可以称做褐色。纤嫩的鼻翅像是一个害贫血的病人那样惨白惨白。下巴生得瘦小，过于尖细，令人感到她的性格很不稳定。除了双唇涂了不多的橙红色唇膏外，她没有用任何化妆品。在两片镜片后面闪烁着一对大大的瞳仁。她生着两只很大的湛蓝色的眼睛，眼睛里有一种梦幻色彩。因为眼皮绷得紧，所以这对眼睛有些像东方人，要么就是因为她的整个一张脸肉皮生得紧，所以眼梢也吊上去了。整个说来，这张脸带有某种奇特的、略有些神经质的美，只要好好装扮一下，一定会展示出令人吃惊的魅力的。

她穿的是一件亚麻布连衣裙，袖子很短，身上也没戴任何首饰。两只光光的胳膊上覆盖着一层细毛，有些地方还生着雀斑。

我并没有注意她在电话里说些什么。我只看到她把电话里所听到的速记了下来，手里的铅笔极其灵活地在纸上勾出点点线条。打完电话以后，她把电话簿挂在一个挂钩上，站起身，理了一下亚麻布连衣裙的下摆，开口说“请你稍微等一会儿——”，就向房门走去。

快走到门口的时候，她又走回来，把书桌一头最上面的一只抽屉关紧，她走出屋子，关好屋门。室内再也没什么声息了，只听见窗户外边蜜蜂的嗡鸣声。远处有人正在开动一只真空吸尘器。我从帽子上把那支一直没有点燃的纸烟拿起来，放在嘴里，站起身来。我绕到书

桌的另一边，把她特地走回关起来的那只抽屉拉开。

这只抽屉与我毫无关系，我只不过好奇而已。我看到她有一把柯尔特小型自动手枪放在抽屉里，这与我也毫无关系。我把抽屉关上，重又坐下。

她离开了大约四分钟。她打开门，站在门口说：“默多克太太现在准备见你。”

我跟着她又走了一段过道，最后她推开两扇玻璃门中的一扇，身体往旁边一闪。我走进去，玻璃门在我身后关上了。

屋子非常幽暗。最初，除了从室外灌木丛和帘幕间隙处透进来的一些光线外，我看不清屋子里的任何东西。过了一会儿我才分辨出这是一间玻璃暖房，只不过门窗都被室外各种植物的枝叶遮严了。屋子里铺着草席，摆着藤编的家具。窗边有一张很大的曲背藤椅，椅子上摆着堆成小山的靠枕。一个女人正斜倚在靠枕上，手里擎着一只酒杯。在我还没有辨清女人的面目之前，首先闻到的是浓郁的酒香。过了一会儿我的眼睛逐渐习惯了屋子里昏暗的光线，我终于看清了这位妇女的模样。

她生着一张大脸，下巴底下几道肥肉。铅灰色的头发烫得蓬蓬松松的。见棱见角的嘴巴和像含着眼泪似的两只大眼睛。她的脖子上围着蕾丝花边，虽然这样粗的脖子也许只配穿足球运动员的运动衫。她身上穿的是灰色的筒袍，露着两只胳膊，胳膊上斑斑驳驳尽是斑点。她的耳朵上戴着黑玉耳环。在她身旁摆着一张玻璃面矮桌，桌上放着一瓶红葡萄酒。看见我走进来，她一边一口一口喝酒，一边从酒杯边缘上打量我，但却一句话也不说。

我站在她前面。她让我站着，一直等到喝完自己杯里的酒，把杯子放在桌上，重又斟上一杯。然后，她用一块手帕拍了几下嘴唇，这